**中央戏剧学院昌平校区演出中心楼灯光设备采购(GXTC-1502186)招标公告**

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中央戏剧学院的委托，对昌平校区演出中心楼灯光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，现诚邀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。

1、招标编号：GXTC-1502186

2、项目名称：昌平校区演出中心楼灯光设备采购

3、资金来源：财政拨款

4、招标内容、交货期要求及交货地点：

1）招标内容：中央戏剧学院昌平校区演出中心楼灯光设备采购，具体包括设备的供货、安装、调试并提供相关服务，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。

2）工期要求：合同签订后甲方通知后30日内货到现场。

3）建设地点：项目现场

5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合格的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下述资格要求：

（1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，即：

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4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5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6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（2）投标人在近3年内须具备类似项目实施业绩。

（3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。

6、招标文件售价：人民币 600 元/套（含电子版），招标文件售后不退。

7、购买招标文件时间：

自2015年11月9日起至2015年11月16日止，每天上午9:00-11:30，下午13:30-16:0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8、购买招标文件地点：

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台，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如下文件（加盖公章）：

（1）报名单位对购买人出具的介绍信或授权书；

（2）报名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；

（3）购买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9、投标截止时间暨开标时间：

2015年12月2日（周三）上午9：30（北京时间）。届时请各投标人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仪式。

10、投标文件递交地点：

投标文件须密封后于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。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。

11、开标地点：

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0层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会议室。

12、公告发布：

本招标公告通过《中国政府采购网》和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对外公开发布。

**招标代理机构：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

地 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（邮编：100044）

联 系 人：马锋、王艳秋

电 话：010-88354433转358/362

传 真：010-88356019

**开户银行及账号：**

账户名称：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首体南路支行

账 号：7112510182600005361

联行行号：302100011251

**注：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用途，否则，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**

**招标人：中央戏剧学院**

联 系 人：王涛

电 话：010-56620361

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11月9日